

九州

缥缈录

NOVOLAND
EAGLE FLAG

VI
豹魂

江南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九州

缥缈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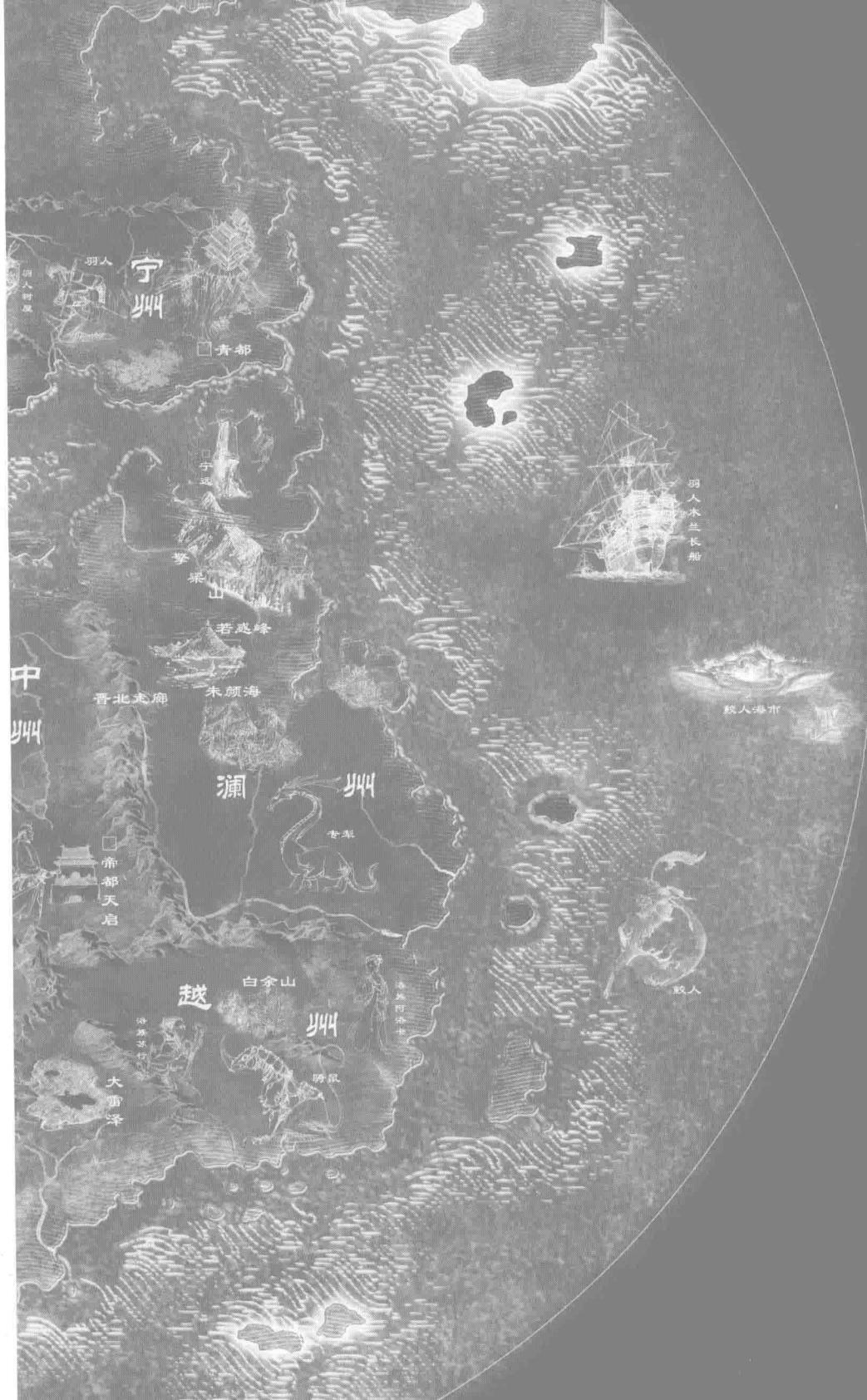
NOVOLAND
EAGLE FLAG

VI
豹魂

江南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目 录

第四章	豹之魂	200	第一章	狐之忿怒	001
	第二章	妖弓之箭	035
	第三章	兄弟之伤	112
			

第一章

狐之忿怒

胤成帝五年十二月十日，天启城，桂宫。

长公主一身素纱，赤着双足坐在卧榻上，抱着个织锦的靠枕，和雷碧城对弈。雪后冬晴，长公主的心情似乎极好，落子便笑，轻笑声如涟漪般在宫殿里慢慢地漾出去，媚人心骨，雷碧城却端坐思考，对一切仿佛不闻不见。

宁卿躬身站在长公主身后，有时殷切地上去为她按摩肩背，有时候接过女侍手里的热茶，吹得温度正好才递过去，长公主于是轻柔地抚摸他那张软玉般润泽的脸。

“宁卿，碧城先生在我新下那枚棋子的上方挂了一手，你说我怎么应对比较好？”长公主细品着宁州出产的樟木茶，咯咯轻笑着问。

宁卿躬身行礼，笼着大袖沉思了片刻，“碧城先生的用意似乎是以‘雁切’之势断长公主的十六子，招数凌厉，但是太过凌厉则有破绽。宁卿为长公主考虑，不妨向左跳一步落子，这样碧城先生还想走出‘雁切’的局面来，就得多走至少两步，以盘面来看，碧城先生是不会花这两步来断长公主的十六子的。”

他还没有说完，雷碧城已经将手中一枚深色的翡翠棋子投向木盒里，这是认负的意思。

“棋术上宁卿公子堪称大胤一代国手，宁卿公子作为长公主的军师，雷碧城没有胜算。”他躬身行礼，随即抬眼看着宁卿，“如今盘面上已经落了不

下七十枚子，一个盲眼的人，却能记住每个棋子的位置，那么快地做出判断，如果我不是亲眼所见，必然不敢想象。”

宁卿恭谨地回礼，“那是因为碧城先生双眼如炬，必然是会依赖那双眼睛，所以心算之学没什么必要。而宁卿生来就是个瞎子，对于一个瞎子来说，脑海里的东西就是世上的一切，我从家父那里学棋的时候就是靠记盘面。所以记盘面这种事情在碧城先生看来艰难，在我却不过像是亲眼看到了那么简单。”

雷碧城微微思索，也向着宁卿回礼，“宁卿公子这么说，极有深意，令人拜服。”

“不敢，承碧城先生夸奖。”宁卿再次回礼。

长公主一串银铃般的笑，用手里的靠枕在两个躬身行礼的人脑袋上各敲打了一下，“看你们这么行礼，你一拜我一拜的，还没完了，真有意思。可别忘了是我赢的这一局，宁卿啊，只是一个军师。”

“云中叶氏《兵武四卷书》中，《揽胜》一章说，‘杀人，上将以谋，中将以策，下将以战。’用人是最大的谋，是权谋，是权者所为。长公主能用宁卿公子这样不世出的人才，便是谋略过人，我们的胜局，也是靠着长公主的权谋才得到的。”雷碧城恭恭敬敬地说。

长公主微微一愣，随即掩口而笑，一边笑一边娇俏地靠在宁卿身上，捶打着他的肩膀，“宁卿你说碧城先生多会说话，你们一个是神的使者，一个是不世出的人才，把一切事情都做得好好的，说起来倒是我的功劳了。我贪了你们的大功，不是该开心死了？”

宁卿只是含着笑，任她软绵绵地捶打。

长公主的动作忽地停滞。她呆了一下，目光流转，看着宁卿的脸，声音飘忽，“可我忽然又担心了，你这样不世出的人才，会不会有一天从我身边走掉，就再不回来？”

宁卿一愣，脸色微变，刚要说什么，长公主已经把身体微微前倾靠近雷碧城，“碧城先生对于我们的胜局，有多少把握呢？”

“九成。”雷碧城回答，“根据最新的情报，北都城下第一次接战，青阳部大败，连排在第一的名将木犁也战死了。除了木犁，青阳再也没有人能阻挡朔北的狼骑。而羽族那边的进展也相当顺利。”

“那么这大胤很快就是内忧外患了，”长公主微微点头，“好，很好！外族的兵会让那些狂妄的诸侯尝尝兵临城下的滋味。他们要明白一件事，当东陆真有战事的时候，只有我们白氏皇族才能击败外敌，守卫疆土！”

“四万劲弩随时待发！”雷碧城说，“能打败蛮族铁骑和羽人长弓的，在东陆只有长公主。”

此时一名年轻的白衣官吏双手笼在袖中，低着头一路快走，刚踏入长公主的寝殿，就在门边跪下行大礼，自始至终连头也不敢抬起。

长公主淡淡地扫了他一眼，略有些烦躁。这个人是如今皇帝的御用书记，官职是兰台令，在帝都是个品衔不高的大臣，却也是众多人都得巴结的对象。五年之前也是她把这个年轻人推荐给了现在的皇帝，可是这个年轻人在皇帝身边的表现实在太让她失望。这个年轻人十六岁的时候被她宠爱，文笔样貌都妩媚动人，那时候在帝都也算是豪门名媛们的梦中人。可是如今真的成了皇室的大臣，反而灵气衰退，变成了个徒有几分相貌的粗蠢之人，和她背后这个宁卿比起来，不啻天上地下。

自从她找到这个叫宁卿的孩子，忽然觉得世上其他男人都污浊了起来。只有这个孩子，无论他唯唯诺诺的时候，还是他纵横捭阖的时候，都叫她从心底里喜欢。即便是看着他在雪窗前静静地坐着，一双看不见东西的眸子默默对着窗外扑进来的风雪，也觉得这个还未必能称得上男人的大孩子是翡翠为骨冰雪为肌，一缕凝聚的檀香烟做他的魂魄。

她不便对着这个兰台令动怒，因为当初送他到皇帝身边，也是因为得了宁卿。她担心这寝宫里容不下两个貌美如花的男人，于是找个借口把其中一个赶了出去。可这个兰台令就是不懂事，出去五年来，每次进寝宫还是不找人通报，似乎仍把这张卧榻看作了他的栖身之所。

她微微扭头看了宁卿一眼，宁卿双手笼在大袖里，默默地躬身肃立，那双淡淡的、仿佛蒙着烟雾的眸子静静看着前方，带着一缕淡淡的笑。

“长公主，御史们说看完息衍的卷宗，已经有了主意，七位御史大人主意一样，还想看看长公主的意思。”兰台令的声音柔腻。

“哦？御史大人们的手脚麻利起来了嘛。”长公主懒懒地笑，“说来听听，这帮老夫子想怎么判息衍的罪。”

“按御史大人们的说法，蛮族世子得以从南淮城里脱逃，主要是息将军

麾下一个青缨卫劫了法场，又让蛮族骑兵潜入南淮予以策应。息将军对下属督导不严，理应严惩，又是蛮族世子的老师，教导不得法，也是罪名。不过从卷宗里倒是看不出息将军有暗通蛮族的嫌疑，谋反也说不上。南淮的城防也不是息将军负责，所以被蛮族骑兵潜入，不能怪罪到息将军那里。念及息将军曾在殇阳关勤王有功，多年来对皇室忠心耿耿，理应酌情定罪。御史们的意思，是除去其爵位官职，在南淮城就地监禁，令其悔过自新……”

“混账！”长公主没有耐心继续听下去了，起身抓起案子上的一只翡翠烟壶，狠狠地砸向兰台令。

烟壶落地砰的一声巨响，分崩离析，色泽浓郁的翡翠在长公主愤怒之下被摔成了白色的粉末。兰台令惊得全身哆嗦，叩头不止。他也知道这个判决长公主多半不能满意，来前心里已经想了几句应对的话，可是在这个女人的威严之下，他硬是一个字也说不出来。他也曾在锦被里拥着这个女人赤裸的身体，也曾被她娇笑着喂过羹汤，可他能感觉到她身上那种母狼般的凶狠，只要她发怒，狎戏欢好时的恩宠就立刻被收走，容不得一点悖逆。

“息衍没有暗通蛮族？那么蛮人劫法场的时候，恰巧息衍心血来潮，一纸手令把城中驻守的军队都调到城南野地里傻站了整整一日？也是恰巧那天息衍心血来潮，所以把自己的全部卷宗付之一炬？息衍没有谋反？天驱宗主万垒之鹰没有谋反？”长公主怒极而笑，“你们以为天驱武士团是什么？是你们一起出钱凑份子喝酒嫖女人的私密组织？”

宁卿缓步趋前，凑近长公主耳边，“长公主不必动怒，大概息衍确实把自己隐藏得很深，从表面上看不出他是天驱的逆贼。他又把全部卷宗和书信付之一炬，我们也找不到太多的证据。御史们大概是明哲保身，不愿意重判吧？”

“御史台这帮蠢物在想什么？这次不永绝后患，总有一天息衍这只狐狸会逃归山林！”长公主看了他一眼，略略降低了声音。

“回去带信给诸位御史，以前嬴无翳占据天启的时候，为了自保依附于嬴无翳，长公主施恩，不会追究。他们留在嬴无翳那里的把柄，时过境迁，也就忘了吧。但如今是长公主辅佐陛下治理天启城，如果诸位御史依然想着效忠嬴无翳，那就是死罪。”雷碧城淡淡地说着，挥挥手，“请诸位御史大人重新再看息衍的卷宗，多想想。”

兰台令看到雷碧城挥手令他退下，简直如同死囚蒙了大赦，向着长公主匆匆拜别，几乎是连滚带爬地逃出了桂宫。直到站在了宫墙外的阳光下，他才狠狠地打了个哆嗦，一身冷汗涌出毛孔，湿透了里衣。

这一回倒不是畏惧长公主，他已经习惯了这个女人的阴寒和易怒，可雷碧城缓缓睁开眼睛的瞬间，他惊得无法呼吸。雷碧城淡淡的目光里，似乎有个森冷的鬼魂扑进了兰台令的身体。

桂宫里，雷碧城说：“长公主不必动怒，御史们并不是愚蠢。他们懂长公主的意思，可是有别的人在威胁他们。嬴无翳有个属下谢玄，在‘离国三铁驹’中是排第一的人物，对于权术极有心得。在嬴无翳占据天启的时候，由他出面收买了不少帝国公卿，还搜集他们行为不检点的证据，作为把柄捏在手里。这次七御史的意见如此一致，难得罕见，如果我没有猜错，是谢玄私下要挟的结果。”

长公主沉吟了一会儿，“嬴无翳要救息衍？嬴无翳为什么要救息衍？他们是死敌。”

“敌人和盟友，总是流转变化的。比如我也曾是嬴无翳的属下，可我如今可以为长公主去取嬴无翳的人头。何况，自始至终，息衍也并未把嬴无翳真正看作他的敌人。如果不是息衍阻止，白毅或许能在殇阳关前射杀嬴无翳。”雷碧城淡淡地笑。

“有过这样的事？”长公主吃了一惊。

“千真万确，消息是我埋伏在离国军队里的学生送出来的。不但息衍并不想杀嬴无翳，白毅也在犹豫。因为他们都是出仕于诸侯的武士，不能出面对抗掌握皇室大权的长公主。而嬴无翳这只来自南蛮的狮子却是长公主最好的敌人，只要嬴无翳还活着，长公主就很难实现收服诸侯的大计。”雷碧城语意深长，“其实在白毅和息衍眼里，最大的敌人，不是别人，正是皇室啊！”

“皇室？”长公主悚然，“我知道白毅和息衍早有不臣之心，想借助兵势在诸侯国坐大，可他们难道真敢把矛头指向皇室？他们不怕死么？”

“白毅身为御殿月将军，十年来从不曾入天启朝觐。对他而言，皇室不过是个象征，楚卫国才是他要效忠的。皇室想收服诸侯，首先是离国，其次就是楚卫国。楚卫的疆土并入王域，无疑是白毅不想看到的。而息衍是如今东陆天驱的领袖，从风炎朝以来，天驱几乎被赶尽杀绝，这些都出自皇室

的授意。长公主以为他能不恨皇室么？白毅和息衍都是武士，如果皇室的复兴威胁到了他们自身，他们就会变成不择手段的暴徒！”

长公主沉思良久，沉沉地点头，“碧城先生一语，点醒梦中之人！这么说来，就更不能让息衍这个逆贼活过这一关！”

“长公主英明，应有最雷厉风行的手段，令御史台即刻定罪，即刻执行，不要等待春天。”雷碧城声音冷峻，“息衍是一只可怕的狐狸，多活一日，就多一分危险！”

“就依碧城先生之意！”长公主点头，“宁卿，午后你自己去御史台，三日之内，把定罪的文书发往南淮城，要百里景洪即刻执行！十日之内息衍若是还没死……御史们该知道后果！”

“领长公主令！”宁卿肃然行礼。

“那么雷碧城先行告辞，陛下下午还有召见，我明日再来拜会长公主。”雷碧城起身。

就在他起身的一刻，宫殿一角的黑衣从者也站了起来，他一直半跪在那里，拄着长刀，没有动过一分一毫，也没有发出哪怕一丁点儿声音。兰台令走进这座宫殿时完全没有察觉宫殿一角的阴影中还有这么一个人，远看去那根本就是一座跪着的武士俑。

“碧城先生输给了我，可有什么彩头献上？”长公主笑。

“富有四海的人，只有天下可以做她的彩头吧？”雷碧城也笑。

他转身直出宫门，黑衣从者在他身后亦步亦趋，黑衣下的铁甲叮叮作响。

直到那铁甲声消失在远处了，宁卿才转身面对长公主，压低了声音，“长公主，宁卿有话，不知该不该说出来。”

“说吧，有什么不能说？只要你乖乖的，你说什么我都喜欢听。”长公主摸了摸他的头。

“按照碧城先生的计划，蛮族和羽族会分别进军淳国和晋北国，两国兵力无法抵挡的时候，我们派出金吾卫和羽林天军驰援，趁机夺取两国，把诸侯的领土纳入王域。可是这有一个前提，就是淳国和晋北国的兵力加上皇室的两万轻骑和四万重弩，确实能够击溃来犯之敌。否则我们将满盘皆输，蛮族铁骑和羽族射手会一直推进到天启城下。而我们南边的天南三国只要

联合起来锁住殇阳关，就能够挡住蛮族和羽族，保住他们自己的领地。此时我们无路可退，”宁卿顿了顿，“王域将变成外夷肆虐之地……大胤会……亡国！”

“是，你说得一点都不错。”长公主一点也不惊讶，“宁卿，你从未真正相信过碧城先生，是么？”

宁卿斟酌了一下，“宁卿无法相信一个自己不了解的人。”

“是啊，我也想知道碧城先生为什么而来，在想什么。可我不知道，也许世间就是有这种半神半人，以俗子的智慧要去揣摩他的心，是不可能的，那僭越了天地间的至高的礼数。”长公主低低地叹了口气，“可我相信他，对这么一个人来说，俗世的财富权力，都不在他的心里，他代表神的意志，不能违抗。宁卿，你不知道这些日子在我身上都发生了些什么，如果你能看见，你一定会为我高兴。你过来，过来摸摸我的脸。”

宁卿愣了一下。他忽然想起，有很长一段时间长公主没有召他侍寝了，他也没有太多机会触及长公主的肌肤。他了解这个正值虎狼之年的女人，除非有了新欢，否则那么久不召男子共寝是不合她本性的。他意识到有什么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缓缓地伸出了手。长公主握住他的手，慢慢地贴在自己面颊上。

手指上传来的感觉像是触到了玉，触到了丝绸，可是玉没有那么温暖，丝绸不会有那样的弹性。那张脸上的肌肤仿佛有股磁力，让人触到了不忍放手，像是触到了什么天地间的至宝似的。

“恭喜长公主……恭喜长公主！”宁卿的声音微微颤抖。

这不可能是长公主的脸，那张满是皱纹、皮肤干涩的脸。这些年来，每次侍寝之后他总要拿一张帕子沾着蔬果中挤出的汁液为长公主轻轻擦脸。可她老了，一个四十岁的女人永远回不到二十岁的肌肤，几十年来的浓妆和岁月本身的剥蚀，像是风化石头那样，在她的脸上刻下了无法抹去的纹路。可是那张脸的轮廓，以及那股熟悉的气息，又毫无疑问是长公主本人。

他是在抚摸二十岁时的长公主的脸！时光仿佛倒流了。

“很快我就要变成十六岁的样子了，十六岁是我一生中最美的时候。十六岁的白凌波……十六岁的白凌波，没有一个公卿的女眷能比得上。”长公主拉着宁卿的手在自己面颊上移动，轻轻吻着他的掌心，像是在梦中呓语，

“宁卿，我在镜子里看着自己，再也不怀疑碧城先生的力量。逆转时光，是神使才有的术法啊！这九州之内，又有谁能不臣服于神之下呢？”

宁卿点头，坐在她身边，紧紧搂住她的肩膀。

长公主也抱住他的头，按在自己心口，轻轻抚摸他的头发，“傻孩子，怎么不说话？我不会丢下你的，很快我就变成十六岁的样子了，十六岁的白凌波，是九州最美的女人，她和你站在一起，就像一对要飞升的神仙。我再求碧城先生治好你的眼睛，那时候你看见我的样子，一定欢喜。”

偌大的宫殿中，一男一女相拥，久久不说话。窗外的阳光照进来，照在长公主莹洁如玉石、娇软如婴儿的脸上，近乎透明，可以清晰看见皮肤下柔柔的血色。她笑了起来，不再有老女人的凶戾，是二十岁女人带着憧憬和梦的笑，她的眼瞳明净，仿佛秋湖上涟漪荡开。

雷碧城走到桂宫的正门前，忽地止步，转头看着黑衣从者，“你立刻启程去南淮，我会用飞鸽送一份七御史联署的判罪文书给你，你拿到这份文书，立刻去找百里景洪，然后亲自处死息衍。时间定在四天后的夜里，一刻也不要拖延。”

“不必等宁卿公子那边的回信么？”黑衣从者问。

“不能等，不能小看天驱埋伏在天启城里的势力。御史台发出判罪文书，他们会立刻知道，会不惜代价准备援救息衍。就算钦差带着判罪文书快马赶到南淮，情况可能已经完全变化。所以，你拿着一份假的判罪文书，处死息衍之后，真的判罪文书才会到达，前后会相差三五天。”

“学生明白了！”黑衣从者转身就要离去。

“此外，即便如此，你未必不会和息衍埋伏在南淮城里的人对敌，但你已经跟随我十二年，区区几个天驱你能应付，只是千万小心。”雷碧城在他背后说，“为你哥哥复仇吧，不必留情。”

二

胤成帝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晋北国北方临海，北固山城。

这是一个港口，也是一座雪城，每年澜州的第一场雪都是落在北固山

城。北固山城以北是分隔宁州和澜州的羽渊海峡，从外海来的冰冷海流日夜从这里经过，注入浩瀚的滩海，海上来的冷风和雨云让这里终年阴霾，阳光珍贵得像金子一样。也正是这糟糕的天气在保护着这座地处荒远的小城，从这里北望一百二十里就是属于羽人的宁州，羽人在那里建筑了一个坚固的石头堡垒“刻印城”。羽渊海峡最窄的地方甚至窄过天拓海峡，而东陆的王朝千百年来正是靠着这两道海峡包围着自己的边疆。

相比天拓海峡，羽渊海峡更加平静。尽管更窄，却有着冰寒海流高速经过，永不停止。只有羽人的木兰长船可以在这一带的海面上航行，可就算是木兰长船加上羽人本性中驾驭风的能力，航行于羽渊海峡上还是一件令人紧张的事，船随时可能被海流形成的漩涡拖到海底去，或者遭遇暴风天气被吹得撞在附近的山崖上变成一堆海面上漂浮的碎木。东陆人说这道海峡是神劈开来保护东陆的，对于羽人它就像是天渊一样不可逾越，所以命名为“羽渊海峡”。

但是防御并不曾松懈，开国大帝白胤把一位伯爵封在了北固山城，称为北固山伯。这个军武家族世代守卫着这个小城，在晋侯的管辖之下，却享有在这座渔港城市收税的特权。从这座小城无论往东或者往西，数百里内都是陡峭的悬崖面对着白浪滚滚的大海，海浪拍打在峭壁之下溅起数十尺高的水沫，没有船可以停泊。而北固山城所在的却是峭壁地形的一个缺口，这里是个天然的良港，两边伸展出去的海岬中间是一片静水，人们甚至可以在近海捕鱼。白胤曾登上这座城市的高处看了很久之后说，将来羽人的进攻必然从这里开始。所以他在这座山城的最高处设置了火鼎，如果有一天这座火鼎被点燃了，就是羽人已经攻陷了北固山城。长达六百里的烽火连传，直到晋北秋叶山城，晋侯会一面向帝都报警，一面举全国之兵抗击。

古月衣带着两千五百名出云骑射赶到北固山城的时候，正是雨后的阴天，这一代的北固山伯诚惶诚恐地等候在城门前，远远地看见大队的骑射手踏着泥浆疾驰而来，一色的白衣白马。这些年轻武士每一个都是轻衣散发，随身只有一张角弓，连腰刀也没有，为首的武士看起来不过二十出头的年纪，配了一柄黑鞘的长刀，以黄金装饰，看起来倒像是件将官用的武器。

骑射手们迅速地在城门前整队，为首的武士递上了晋侯的亲笔信。

“出云骑军的古月衣古将军么？”北固山伯不太相信这位秋叶山城来的

晋侯使者如此年轻。

“古月衣，晋北国出云骑军副都统，拜见北固山伯。”古月衣翻身下马，近前行礼。

“真想不到如此年轻有为，忽然有这么多贵客来我们北固山城这个偏远的地方，让人诚惶诚恐。我接到晋侯的传书，急忙让手下人安排民舍给将军的属下居住，将军知道的，我们这个小城里总共也没几万人，一时间要几千人的兵舍，那是实在没有。”北固山伯搓着手，讨好地笑着，话里绕着弯子提问，“平常晋侯派人来视察防务，才几十个人罢了……”

“这不是平常时候。”古月衣淡淡地说。

“是是，晋侯大人运筹帷幄。”北固山伯不敢说什么了，“将军下属众多，实在安排不过几千人的筵席，只好为出云骑军的将士们准备了食水，我在寒舍为大人单独备了一席海产。我们这里不产别的，产的鱼却是澜州最好的，捕到的都是深海大鱼。我上次带人出海，捕来的龙王花斑鳍，足有这么大……”

古月衣看他双臂张开，凭空比出一条二尺长的珍贵海鱼来，瞪大眼睛带着诱惑的神情，好像鱼市里诱惑客人买自家鱼鲜的小贩，不禁微微地笑了。七百年里东陆和羽族没有发生什么战争，这段平静的日子足够让这个伯爵家族的后代忘却羽人那足以洞穿坚甲的利箭，变成一个普普通通的乡下贵族。

“承北固山伯的盛情，这么大的龙王花斑鳍，一定去尝尝。不过我这次来，主要是看看羽族是不是意图渡海进攻，君候很关心这事。北固山伯能否带我去海边看看？”古月衣说。

北固山伯愣了一下，随即露出了一点点不屑。他知道这是古月衣的来意后，心里顿时松了一口气。他原来以为晋侯是来兴师问罪，责怪他上个月送到秋叶山城的鱼不新鲜。上个月海潮太急，城里的渔民不敢出海，所以北固山伯只能偷偷拿死了的鱼埋在冰里充数。

“古将军这个可不必担心，”北固山伯说到防务，倒是胸有成竹的样子，“这座城坚如磐石，外面羽渊海峡是天险，我家又是世代镇守于此，每天登高望远，眼睛里都是这片海港，地形那是了如指掌。羽人但敢渡海，海流不要他们的命，我也要了他们的命。”

“这样是最好的了，那就带我看看，也让我放心吧。”古月衣含笑说。

“好好，古将军晋北名将，来了我们小地方，先看海，再吃饭，也是正理。”北固山伯殷勤地摆个手势，“请。”

北固山城中间是一座小山，山坡最高处一座森严的堡垒俯视全城。当初白胤下令修建这座堡垒的时候，还没有渔民居住在附近，堡垒里面都是精锐的武士，擅长海战，备齐弓弩。那时候这座堡垒就是北固山城，孤独地矗立在海湾前，披着北方的风雪，像是个沉默的巨人。

古月衣登上堡垒最高处，首先看到了那具重数千斤的青铜重鼎。这座鼎按照白胤的吩咐，在秋叶山城取材铸造，用了四十匹弩马的马队运送到北固山城来，安置在这里，七百年没有动过。里面无论雨雪始终放着一堆被火油浸透的焦炭，这些炭在燃烧的时候会释放出滚滚的浓烟，仿佛火山爆发那样，在数里之外看得清清楚楚。

大鼎比古月衣还高出三尺，需要借助一架梯子才能登上去。古月衣看见里面浅浅地泡着一层水，那些浸透了火油的焦炭就堆在水里。

“这几天下雨，”北固山伯笑呵呵地解释，“积了点水，大概军士们也忘了把下面泄水的木塞子拔了。不过没事，这些炭都浸了油，就算是有水也点得着。倒是要担心防火的事，误传消息可就不好了。”

古月衣默默地点头。

北固山伯拍拍那鼎，“这大家伙，可是古董了，纯青铜，好几千斤，十来个大男人都抬不起来。古将军看，这上面可还有蔷薇皇帝的诗呢……”

古月衣微微点头，走下木梯，转身看向一里之外的海面。这是风平浪静的一天，开阔的海面上渔船往来，一派繁忙景象。再过几日近海可能就要冻上了，虽然只是层薄冰，走不了人，可是渔船也就没法出海了，渔民是抓紧最后的机会，存点渔货准备过年。

“这片海富啊，产晋北国一半的鱼呢，地方也不算穷，不过太偏僻，外乡的女人不愿意嫁到这里来，本乡的小伙子老想出外闯闯。”北固山伯眺望海面，像是菜农看着自己的菜地，满怀感慨，“我年轻时候也想过去晋侯那里出仕，当个武士，风风光光的。将军这样的英俊人物，我当时最是仰慕的。不过现在老喽，离不开这片海喽，哪一天晚上没碗鲜鱼汤喝，心里猫抓似的痒。其实想想我年轻时候，连个五十斤的弓都拉不开，出什么仕啊，自己找

罪受。人生来命不同，我这辈子也就是渔民。”

古月衣听得一笑，“北固山伯满门可是世代军籍啊，天启城里的陛下还想看大人为他北镇羽渊海峡呢。”

“唉！”北固山伯摆手，“说得好像我们这个小地方有多要紧，老弟你看这个城啊，其实是个易守难攻的所在，羽人根本打不过来！”

他觉得这个年轻将领蛮和善，并不要晋侯特使的气派，心里亲近，不由得就把称呼换成“老弟”了。

“这个倒要请教北固山伯了。”古月衣恭恭敬敬的，像是学生请教老师。

北固山伯觉得面上有光，腆了腆鱼汤填大的肚子，“要进这片海港啊，先得过羽渊海峡，羽渊海峡那浪多高，水流多急，我不说老弟你也知道的。就算羽人渡得了海，我们只要在海港入口堵上十艘渔船，浇上火油塞满柴火，羽人一来接战，我们点上火，大船顺风过去，风助火势，那是烧得呼啦啦的。就算火攻也不奏效，依旧没事，这片海不深，地下有二百枚破浪锥，是蔷薇皇帝时候埋下的，请的河洛匠师打造，用的铁名叫水晶精，几百年不锈。只有我们本地人知道那些破浪锥的所在，行船的时候自然绕开，羽人的船轻，船底不厚，撞到就沉。就算破浪锥也没有都把他们沉海底去，羽人也得登岸啊，一上岸，他们在水里的本事都不算什么了，我这里城墙高厚，万弩齐发，嘿嘿！”

“万弩齐发？”古月衣环顾周围，只有一些军士懒洋洋地在周围走动，并不带弓箭，只是挎着柄制式老掉牙的军刀，“倒是不知道这里射手有多少人。”

北固山伯一愣，挠了挠脑袋，“这个……倒是不瞒老弟你，晋侯大人也知道的，我们这里几百年不打仗了，那些军籍的人家都改行当渔民了。如今要练兵都叫不来人了。而且你看这海面，要练海战，不够开阔，要练弓箭……练了也没用处，射海鸟？还不如打鱼呢。”

古月衣知道和这个渔民自居的伯爵大人是说不通了，只能笑笑。

“将军，那边是不是出了点事？”跟在古月衣身后的一个副将指着海面说。

古月衣放眼看去，靠近海面的几十艘渔船升起了风帆，往海港中间聚集，那里是两艘渔船船头相对，隐隐约约两边各有人站在船头怒骂。